

上海杉达学院文件

杉达内(学)〔2015〕38号

上海杉达学院关于表彰 2015年智瑾奖、助学金获得者的决定

各学院、各处(室、所、馆)：

根据《上海杉达学院智瑾奖、助学金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杉达学院关于开展2015年度智瑾奖助学金、徐国炯奖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杉达内(学)〔2015〕32号)的相关要求，经学生申请，学院初审、学生教育处复审、校智瑾奖、助学金评选委员会专题会议评审通过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决定授予宋德兰等13名学生2015年智瑾奖、助学金。现将具体名单公布如下。

序号	姓名	班级	学号	学院
1	宋德兰	f140411	f14041105	胜祥商学院

2	王琴	f130214	f13021405	胜祥商学院
3	王清	f130316	f13031605	胜祥商学院
4	张力	f141121	f14031311	胜祥商学院
5	张翠丽	f130511	f13050609	旅游与酒店管理学院
6	苏庆仁	f140632	f14063229	外语学院
7	陈方圆	f130624	f13062408	外语学院
8	朱苏阳	f130624	f12062128	外语学院
9	胡英	f130234	j12023209	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
10	李二燕	f120911	f12091106	传媒学院
11	方亚	f131112	f13111201	国际医学技术学院
12	叶淑芳	f131111	f13111105	国际医学技术学院
13	钱颖	f141114	f14111428	国际医学技术学院

上海杉达学院

2015 年 12 月 8 日